

山东中惠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法按期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原定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现因公司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主动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终止挂牌受理审查流程正在进行中，公司未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工作，预计无法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规定，若公司未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且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未取得关于同意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则公司股票将自 2019 年 5 月第一个转让日继续暂停转让（公司股票已于 2019 年 1 月 4 日起暂停转让）；若公司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之前仍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则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中惠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5 日